

副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 函

地址：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7號
承辦人：余佩珊
電話：03-3326742~102
傳真：03-3314946
電子信箱：10016561@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獸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桃動一字第10900015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主旨：本處訂於109年3月31日辦理109年度「羊隻重要疾病防治暨正確用藥教育訓練」獸醫師繼續教育課程，敬請轉知所屬同仁或會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本處訂於109年3月31日下午1時30分假本市勞工育樂中心301會議室（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9號3樓），邀請唐國川獸醫師主講「羊隻重要疾病防治暨正確用藥」，詳如附課程表。
- 二、本案已申請獸醫師執業繼續教育積分3學分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欲參加者請填妥報名表後於109年3月25日前傳真至本處。
- 三、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參加者請自備口罩，並配合體溫測量，如體溫高於37.5度C者謝絕入場。
- 四、檢附報名表、課程表及交通資訊。

正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基隆分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新竹分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臺中分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臺北市動物保護處、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彰化縣動物防疫所、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嘉義市政府建設處、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高雄市動物保護處、屏東縣動物防疫所、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臺東縣動物防疫所、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連江縣政府

副本：本處動物防疫課、桃園市獸醫師公會

處長 王得吉

羊隻重要疾病防治暨正確用藥教育訓練課程表

一、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

二、時間：109年3月31日13時30分至16時00分

三、地點：勞工育樂中心301會議室（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9號）

四、主講人：唐國川獸醫師

五、課程表：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13：20~13：30	報到	
13：30~15：00	羊隻重要疾病防治	唐國川獸醫師
15：00~15：10	休息	
15：10~16：00	羊隻正確用藥	唐國川獸醫師

備註：為響應環保，請自備水杯。

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

109 年度獸醫師執業繼續教育

-報名表-

課程名稱：109 年 3 月 31 日羊隻重要疾病防治暨正確用藥教育訓練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服務單位	
聯絡電話	
E-mail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請務必填寫身分證字號）	
1、本場次人數上限 120 人，依報名先後順序受理，額滿為止。 2、請務必攜帶身分證件以利簽到作業，未簽到退者，該次學分不予認可。 3、每堂上課須滿 45 分鐘始得申請獸醫師執業繼續教育積分證明。 4、本處實際開課日期及地點依獸醫師執業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公告為準 (http://ahis3.baphiq.gov.tw:8090/veterce/).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基於您提供資料之權益及相關服務，我們必須蒐集、處理及利用您所提供可辨識您個人之資料，以利進行資料傳遞、處理與分析，本處對於您所提供之資料，將會保密並予以妥善保管。	
<input type="checkbox"/> 我已閱讀以上相關權益說明。	
立同意書人：_____	
填妥後傳真至 03-3314946	
聯絡電話：03-3326742 分機 102 余小姐	
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	